

晋江市人民政府青阳街道办事处文件

晋政青〔2025〕27号

青阳街道办事处

关于印发《2025年青阳街道预防和整治 未成年人违法犯罪专项治理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社区居委会、各有关科室：

现将《2025年青阳街道预防和整治未成年人违法犯罪专项治理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青阳街道办事处

2025年6月12日



2025年青阳街道预防和整治 未成年人违法犯罪专项治理工作方案

为贯彻落实上级关于预防和整治未成年人违法犯罪工作的有关要求,根据市预防和整治未成年人违法犯罪治理工作要点,结合街道工作实际,进一步提升各职能单位和社区治理实效,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目标任务

深入开展预防和整治未成年人违法犯罪专项工作,依法打击涉未成年人违法犯罪案件,集中排查处置涉未成年人风险隐患,加强预防未成年人违法犯罪宣传教育,强化未成年人群体社会帮扶救助,探索构建预防和减少未成年人违法犯罪的长效机制,不断降低青少年“盗、抢、骗”违法犯罪比例,提高群众安全感、获得感、满意率。

二、工作措施

根据《2025年晋江市预防和整治未成年人违法犯罪专项治理工作要点》和相关文件精神,紧密对照街道相关科室职能,细化工作措施,主要内容如下:

(一)统筹推进专项治理

1. 牵头协调推进街道预防和整治未成年人违法犯罪工作。制定工作方案,细化任务清单,对接市级专项工作小组报送相

关材料，建立定期调度会商机制，研究重点未成年人关爱帮扶措施。

具体要求：（1）制定《2025年青阳街道预防和整治未成年人违法犯罪专项治理工作方案》；（2）建立每月调度会商机制，将未成年违法犯罪专项治理纳入综治中心月调度会商议程，及时组织业务科室会商调度；（3）统筹职能单位和社区对泉州第十八中学转出学生开展精准跟踪教育帮扶。

牵头领导：施德才

牵头单位：社区治理办

（二）严打未成年人违法犯罪

2. 开展专项打击整治行动。针对未成年人“盗抢骗”高发问题开展专项打击整治行动，每周利用工作例会调度专项打击行动情况，每月通报各社区未成年人违法犯罪等相关数据，并对下一阶段工作进行部署。

具体要求：（1）做好未成年人权益保护工作，及时受理侵害未成年人权益的报案或者检举、控告，严厉打击各类侵害未成年人权益的违法犯罪行为；（2）针对未成年人“盗抢骗”高发问题开展专项打击整治行动，每月通报各社区未成年人违法犯罪等相关数据并同步抄送街道平安办。

牵头领导：林荣武

牵头单位：青阳派出所

（三）严查“涉未”重点场所

3. 开展专项整治行动。针对酒吧、KTV 等歌舞娱乐场所及游戏厅、桌球室、网吧、剧本杀、密室逃脱、电竞酒店、文身店等“涉未成年人”重点场所开展为期一个月的专项整治行动，常态化开展随机抽查，对违规雇佣、接待未成年人行为予以顶格处罚，对涉嫌违法犯罪的坚决依法严厉查处；配合上级应急管理、消防、文体旅等部门开展联合整治行动。

具体要求：（1）配合市文体旅局对酒吧、KTV、网吧、电竞酒店等“涉未成年人”文体旅重点场所开展专项整治行动，严查违规雇佣、接纳未成年人行为，依法顶格处罚并曝光问题场所；（2）建立常态化抽查机制，联合执法部门定期巡查，强化经营者责任，畅通举报渠道，确保长效监管，切实保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

牵头领导：林祥星

牵头单位：文体服务科

（3）每月结合消防安全“双随机”抽检行动，重点针对歌舞娱乐场所、游戏厅等重点场所开展安全生产检查，对检查发现的违法行为进行立案处置。（4）配合公安、文体等部门开展夜间突击检查行动。

牵头领导：施德才

牵头单位：安办

（5）履行市场监管工作职责，做好“涉未”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工作及食品经营许可登记工作，规范市场主体经营行为，

严查侵害未成年人权益的违法违规行为。（6）重点检查中小学周边文具店、食杂店、超市等经营主体是否存在生产销售玩具枪械、刀具等危险暴力儿童玩具，教育经营者不得向未成年人出售卷烟、电子烟，并在经营场所张贴监督举报电话。

牵头领导：庄铭毅

牵头单位：青阳市场监管所

（四）健全完善预防机制

4. 推行“网格+未成年人关爱”机制。加强对严重不良行为、不良行为未成年人的关爱帮扶，衔接各职能部门、各社区熟悉事件上报、流转、处置、反馈运行流程，有效预防和减少未成年人再次违法犯罪。

具体要求：（1）全面梳理上级下发严重不良行为、不良行为未成年人底数供业务科室做好关爱帮扶。（2）及时接收流转平台业务，提醒各社区、各模块按照需求开展关爱帮扶，每月通报平台流转处置情况。

牵头领导：施德才

牵头单位：社区治理办

5. 闭环处置未成年人违法犯罪行为。及时发现、掌握辖区内严重不良行为未成年人的信息，对其违法犯罪行为进行调查取证，制作社会调查报告，协同各社区主干和职能科室开展关爱帮扶。

具体要求：（1）根据市公安局下发名单，由社区片警制作

社会调查报告，并牵头会商制定帮扶建议方案；（2）社区民警组织网格、相关科室等力量按照每两周至少一次开展上门走访、家庭教育指导等活动，并不断优化走访方案；（3）综合评估帮扶未成年人行为矫正、心理状态、学业就业进展等指标，对离开辖区或者达到18周岁或者经6个月帮扶帮教后未出现违法犯罪的对象提出下一步工作意见，并在平台流转。

牵头领导：林荣武

牵头单位：青阳派出所

6. 协同做好特殊青少年走访帮教工作，走访摸底、关爱帮教。

具体要求：（1）配合相关部门对辖区内严重不良行为未成年人及其家庭和泉州第十八中学转出学生的走访、关爱帮教；（2）协同联系专业心理咨询机构，对心理问题较为严重的青少年提供心理咨询和疏导。

牵头领导：苏南彪

牵头单位：关工委

（五）落实关爱帮扶举措

7. 及时纳入民政帮扶保障。对符合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条件的，及时报送民政局纳入保障范围，对重点帮扶困难未成年人学业、生活、家庭等方面提供一定程度上的帮助，建立长效帮扶机制，助推不良行为未成年人的教育和转化。加强流动儿童和留守儿童关爱帮扶。对辖区流动儿童和留守儿童开展新一轮排查建档，对困境儿童落实“应纳尽纳”。

具体要求：（1）摸排辖区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建立重点帮扶困难未成年人台账，并实施帮扶；（2）通过入户走访、自主申报等方式，采集流动儿童、留守儿童有关信息，对符合条件的困境儿童、留守儿童实施帮扶。

牵头领导：陈荣辉

牵头单位：社会事务办（民政）

8. 加强青少年心理帮扶。配合市相关部门实施“星光引航”重点青少年社会工作帮扶项目，打造“个案+团辅”综合服务模式。落实市“1+2+X+N”妇女儿童维权计划、依托“儿少心理门诊”“JIN听”妇女儿童心理医生团队，为青少年儿童提供心理疏导。

具体要求：（1）开设“儿童心理门诊”。每周一至周日正常工作时间内为6岁以下儿童进行心理行为筛查，发现异常转诊至上级医院，2周内随访；（2）实施“孤独症项目”早筛行动。每年为学龄前儿童开展孤独症筛查行动；（3）举办心理健康科普讲座。依托健康副校长平台，每年到辖区中小学开展心理健康讲座。

牵头领导：黄艺君

牵头科室：卫生服务中心

9. 落实家庭教育和帮教活动。要以家庭教育指导中心、未成年人保护站为依托，加强社区家长学校或家庭教育指导服务站点建设，发动社工机构、“名师工作室”“爱心妈妈”等多

方力量开展家庭教育和帮教活动。

具体要求：（1）加强家庭指导。举办家长学校，开展亲子教育活动，帮助家长掌握科学的教育方法，提高家庭教育水平，促进未成年人健康成长；（2）关注重点人群：开展结对帮扶活动发动三八红旗手、巾帼志愿者等加入爱心妈妈队伍，与留守困境儿童结对帮扶。实现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应结尽结”。

牵头领导：苏南彪

牵头单位：妇联

10. 开展暖心帮扶慰问。通过开展节假日走访慰问、公益暑托班、爱心助学、高温慰问等多种形式的关爱活动，加强对职工子女特别是较为困难职工家庭子女、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子女、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的关怀帮扶力度，将党的温暖和工会组织的关爱送到广大职工及其子女身边，引导广大职工子女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从小听党话、感党恩。

具体要求：（1）开展“温暖相伴·欢乐六一”主题活动，走访辖区外来工定点学校，为困难职工家庭、外来工职工家庭、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子女送上慰问礼包；（2）开办2025年职工子女暑托班，重点照顾困难职工家庭、外来工职工家庭、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子女入班免费托管；（3）开展2025年金秋助学活动，为困难职工家庭未成年学生入学提供关爱帮扶，减轻负担；（4）开展2025年防暑降温慰问活动，重点慰问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家庭，支持职工家庭防暑工作。

牵头领导：黄美霞

牵头单位：总工会

(5)联合爱心格子铺等慈善机构，在重点时段开展留守儿童、困境儿童关爱工作。

牵头领导：苏南彪

牵头单位：团工委

11. 建立三级挂钩联系制度。根据全市严重不良行为未成年人清单，建立市、街道、社区三级挂钩联系制度，由各社区第一网格长牵头，组建包含“驻社区干部+驻社区片警+社区干部+班主任+监护人”在内的帮教服务团队，开展“一月一排查一回访”工作，建立涵盖个人基本信息、健康情况、就医就读情况、接受监护情况、就业培训情况的一人一档，实行动态帮教。

具体要求：依托团工委和各社区两条主线，联合公安和相关职能科室，每月对名单内人员开展挂钩联系帮教服务。

牵头领导：苏南彪

牵头单位：团工委

(六) 强化法治宣传教育

12. 开展法治进校园专项活动。开展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活动，发挥群团组织优势作用，重点开展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宣传。

具体要求：(1)开展法律“进校园”活动，重点加强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宣传；(2)加强未成年社区

矫正对象的矫正工作，坚持监督管理和教育帮扶相结合。

牵头领导：陈耿祥

牵头单位：司法所

（3）开展“团小警”送课入校活动。扎实开展预防欺凌、心理健康、未成年人违法犯罪知识普及，走进基层学校开展宣讲活动。

牵头领导：苏南彪

牵头单位：团工委

13. 落实法治教育“3个100%”。指导各学校认真开展“道德与法治”等课堂教学，综合运用“法治教育菜单”、教育实践基地等开展形式多样的教学活动，督促落实法治副校长每学期至少开展不少于2学时的法治教学任务。建立健全家教社联动，做好在校未成年人家庭回访、家庭矛盾纠纷疏导。

具体要求：（1）督促学校落实法治教育课程100%、开展普法教育活动100%、法治副校长进校开展法治专题教育100%；（2）加强家教社联动，全面摸排家庭矛盾纠纷，重点关注在校未成年人心理健康状态，及时开展帮扶教育。

牵头领导：黄艺君

牵头单位：教育中心

三、工作要求

一要提高思想认识。预防和整治未成年人违法犯罪是今年平安建设的重要内容，各业务单位、各社区要引起高度重视，对照工作要点，分解细化工程措施，落实责任到岗到人。各业

务单位要发挥“首创”精神，积极对接市直单位，推动未成年保护项目在街道落地，街道、社区两级中心综治要结合每月调度会及网格例会开展常态化会商，确保专项治理取得实效。

二要加强沟通协作。各职能组牵头单位要主动联系相关社区和配合单位定期开展调度会商和走访入户，沟通协调人员帮扶、项目推进等情况，对重大复杂疑难问题及时提请街道专项治理小组协调解决。对跨部门、跨社区开展的专项行动由牵头单位组织，相关职能部门配合开展，重大活动、重大行动应提前向街道、市级专项治理小组报备后再行组织开展。

三要加强信息报送。各部门、各社区要积极向街道平安办报送专项治理工作信息，充分运用“青阳在线”和各社区公众号开展宣传。各职能组、各社区每月5日前应填报附件：《2025年青阳街道预防和整治未成年人违法犯罪专项治理工作台账》，相关模块系统整治情况应于6月20日、9月20日、12月20日前向平安办提交。

四要注意舆情导控。未成年人违法犯罪是社会关注的重点，各单位、各社区对外宣传过程中要注意把握宣传导向，重点宣传关爱帮扶、法治教育等正向内容，重大敏感舆情应及时上报上级部门统一对外口径，严防舆情升级，维护我街道良好正面形象。

附件：2025年青阳街道预防和整治未成年人违法犯罪专项治理工作台账

附件

2025 年青阳街道预防和整治未成年人违法犯罪专项治理工作台账

填报单位:

序号	上级工作要求	街道本级工作目标	责任主体 和时间	截至目前 工作成效
1	牵头协调推进街道预防和整治未成年人违法犯罪工作。制定工作方案，细化任务清单，对接市级专项工作小组报送相关材料，建立定期调度会商机制，研究重点未成年人关爱帮扶措施。	(1) 制定《2025 年青阳街道预防和整治未成年人违法犯罪专项治理工作方案》；(2) 建立每月调度会商机制，将未成年违法犯罪专项治理纳入综治中心统筹职能单位和社区对泉州第十八中学转出学生开展精准跟踪教育帮扶。(3)	牵头领导：施德才 牵头单位：社区治理办	
2	开展专项打击整治行动。针对未成年人“盗抢骗”高发问题开展专项打击整治行动，每周利用工作例会调度专项打击行动情况，每月通报各社区未成年人违法犯罪等相关数据，并对下一阶段工作进行部署。	(1) 做好未成年人权益保护工作，及时受理侵害未成年人权益的报案或者检举、控告，严厉打击各类侵害未成年人权益的违法犯罪行为；(2) 针对未成年人“盗抢骗”高发问题开展专项打击整治行动，每月通报各社区未成年人违法犯罪等相关数据并同步抄送街道平安办。	牵头领导：林荣武 牵头单位：青阳派出所	

序号	上级工作要求	街道本级工作目标	责任主体 和时间	截至目前 工作成效
3	开展专项整治行动。针对酒吧、KTV等歌舞娱乐场所及游戏厅、桌球室、网吧、剧本杀、密室逃脱、电竞酒店、文身店等“涉未成年人”重点场所开展为期一个月的专项整治行动，常态化开展随机抽查，对违法违规雇佣、接待未成年人行为予以顶格处罚，对涉嫌违法犯罪的坚决依法严厉查处；配合上级应急管理、消防、文旅等部门开展联合整治行动。	(1) 配合市文旅局对酒吧、KTV、网吧、电竞酒店等“涉未成年人”文旅重点场所开展专项整治行动，严查违规雇佣、接纳未成年人行为，依法顶格处罚并曝光问题场所；(2) 建立常态化抽查机制，联合执法部门定期巡查，强化经营者责任，畅通举报渠道，确保长效监管，切实保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3) 每月结合消防安全“双随机”抽检行动，重点针对歌舞娱乐场所、游戏厅等重点场所开展安全生产检查，对检查发现的违法行为进行立案处置。(4) 配合公安、文体等部门开展夜间突击检查行动。(5) 履行市场监管工作职责，做好“涉未”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工作及食品经营许可证登记工作，规范市场主体经营行为，严查侵害未成年人权益的违法违规行为。(6) 重点检查中小学周边文具店、食杂店、超市等经营主体是否存在生产销售玩具枪械、刀具等危险暴力儿童玩具，教育经营者不得向未成年人出售卷烟、电子烟，并在经营场所张贴监督举报电话。	(1) 和 (2) 牵头领导：林祥星 牵头单位：文体服务科 (3) 和 (4) 牵头领导：施德才 牵头单位：安办 (5) 和 (6) 牵头领导：庄铭毅 牵头单位：青阳市场监管所	

序号	上级工作要求	街道本级工作目标	责任主体 和时间	截至目前 工作成效
4	推行“网格+未成年人关爱”机制。加强对严重不良行为、不良行为未成年人的关爱帮扶，衔接各职能部门、各社区熟悉事件上报、流转、处置、反馈运行流程，有效预防和减少未成年人再次违法犯罪。	（1）全面梳理上级下发严重不良行为、不良行为未成年人底数供业务科室做好关爱帮扶。（2）及时接收流转平台业务，提醒各社区、各模块按照需求开展关爱帮扶，每月通报平台流转处置情况。	牵头领导：施德才 牵头单位：社区治理办	
5	闭环处置未成年人违法犯罪行为。及时发现、掌握辖区内严重不良行为未成年人的信息，对其违法犯罪行为进行调查取证，制作社会调查报告，协同各社区主干和职能科室开展关爱帮扶。	（1）根据市公安局下发名单，由社区片警制作社会调查报告，并牵头会商制定帮扶建议方案；（2）社区民警组织网格、相关科室等力量按照每两周至少一次开展上门走访、家庭教育指导等活动，并不断优化走访方案；（3）综合评估帮扶未成年人行为矫正、心理状态、学业就业进展等指标，对离开辖区或者达到18周岁或者经6个月帮扶帮教后未出现违法犯罪的对象提出下一步工作意见，并在平台流转。	牵头领导：林荣武 牵头单位：青阳派出所	

序号	上级工作要求	街道本级工作目标	责任主体 和时间	截至目前 工作成效
6	协同做好特殊青少年走访帮教工作,走访摸底、关爱帮教。	(1) 配合相关部门对辖区内严重不良行为未成年人及其家庭和泉州第十八中学转出学生的走访、关爱帮教; (2) 协同联系专业心理咨询机构, 对心理问题较为严重的青少年提供心理咨询和疏导。	牵头领导: 苏南彪 牵头单位: 关工委	
7	及时纳入民政帮扶保障。对符合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条件的, 及时报送民政局纳入保障范围, 对重点帮扶困难未成年人学业、生活、家庭等方面提供一定程度上的帮助, 建立长效帮扶机制, 助推不良行为未成年人的教育和转化。加强流动儿童和留守儿童关爱帮扶。对辖区流动儿童和留守儿童开展新一轮排查建档, 对困境儿童落实“应纳尽纳”。	(1) 摸排辖区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 建立重点帮扶困难未成年人台账, 并实施帮扶; (2) 通过入户走访、自主申报等方式, 采集流动儿童、留守儿童有关信息。对符合条件的困境儿童、留守儿童实施帮扶。	牵头领导: 陈荣辉 牵头单位: 社会事务办(民政)	
8	加强青少年心理帮扶。配合市相关部门实施“星光引航”重点青少年社会工作帮扶项目, 打造“个案+团辅”综合服务模式。落实市“1+2+X+N”妇女儿童维权计划、依托“儿少心理门诊”“JIN听”妇女儿童心理医生团队, 为青少年儿童提供心理疏导。	(1) 开设“儿童心理门诊”。每周一至周五正常工作时间内为6岁以下儿童进行心理行为筛查, 发现异常转诊至上级医院, 2周内随访; (2) 实施“孤独症项目”早筛行动。每年为学龄前儿童开展孤独症筛查行动; (3) 举办心理健康科普讲座。依托健康副校长平台, 每年到辖区中小学开展心理健康讲座。	牵头领导: 黄艺君 牵头科室: 卫生服务中心	

序号	上级工作要求	街道本级工作目标	责任主体 和时间	截至目前 工作成效
9	落实家庭教育和帮教活动。要以家庭教育指导中心、未成年人保护站为依托，加强社区家长学校或家庭教育指导服务站点建设，发动社工机构、“名师工作室”“爱心妈妈”等多方力量开展家庭教育和帮教活动。	(1) 加强家庭指导。举办家长学校，开展亲子教育活动，帮助家长掌握科学的教育方法，提高家庭教育水平，促进未成年人健康成长；(2) 关注重点人群：开展结对帮扶活动发动三八红旗手、巾帼志愿者等加入爱心妈妈队伍，与留守困境儿童结对帮扶。实现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应结尽结”。	牵头领导：苏南彪 牵头单位：妇联	
10	开展暖心帮扶慰问。通过开展节假日走访慰问、公益暑托班、爱心助学、高温慰问等多种形式的关爱活动，加强对职工子女特别是较为困难职工家庭子女、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子女、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的关怀帮扶力度，将党的温暖和工会组织的关爱送到广大职工及其子女身边，引导广大职工子女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从小听党话、感党恩。	(1) 开展“温暖相伴·欢乐六一”主题活动，走访辖区外来工定点学校，为困难职工家庭、外来工职工家庭、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子女送上慰问礼包；(2) 开办 2025 年职工子女暑托班，重点照顾困难职工家庭、外来工职工家庭、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子女入班免费托管；(3) 开展 2025 年金秋助学活动，为困难职工家庭未成年学生入学提供关爱帮扶，减轻负担；(4) 开展 2025 年防暑降温慰问活动，重点慰问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家庭，支持职工家庭防暑工作。(5) 联合爱心格子铺等慈善机构，在重点时段开展留守儿童、困境儿童关爱工作。	(1) 至 (4) 牵头领导：黄美霞 牵头单位：总工会 (5) 牵头领导：苏南彪 牵头单位：团工委	

序号	上级工作要求	街道本级工作目标	责任主体 和时间	截至目前 工作成效
11	建立三级挂钩联系制度。根据全市严重不良行为未成年人清单，建立市、街道、社区三级挂钩联系制度，由各社区第一网格长牵头，组建包含“驻社区干部+驻社区片警+社区干部+班主任+监护人”在内的帮教服务团队，开展“一月一排查一回访”工作，建立涵盖个人基本信息、健康情况、就医就读情况、接受监护情况、就业培训情况的一人一档，实行动态帮教。	依托团工委和各社区两条主线，联合公安和相关职能科室，每月对名单内人员开展挂钩联系帮教服务。	牵头领导：苏南彪 牵头单位：团工委	
12	开展法治进校园专项活动。开展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活动，发挥群团组织优势作用，重点开展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宣传。	（1）开展法律“进校园”活动，重点加强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宣传；（2）加强未成年社区矫正对象的矫正工作，坚持监督管理和教育帮扶相结合。（3）开展“团小警”送课入校活动。扎实开展预防欺凌、心理健康、未成年人违法犯罪知识普及，走进基层学校开展宣讲活动。	（1）和（2） 牵头领导：陈耿祥 牵头单位：司法所 （3） 牵头领导：苏南彪 牵头单位：团工委	

序号	上级工作要求	街道本级工作目标	责任主体 和时间	截至目前 工作成效
13	落实法治教育“3个100%”。指导各学校认真开展“道德与法治”等课堂教学，综合运用“法治教育菜单”、教育实践基地等开展形式多样的教学活动，督促落实法治副校长每学期至少开展不少于2学时的法治教学任务。建立健全家教社联动的，做好在校未成年人家庭回访、家庭矛盾纠纷疏导。	(1)督促学校落实法治教育课程100%、开展普法教育活动100%、法治副校长进校开展法治专题教育100%；(2)加强家教社联动，全面摸排家庭矛盾纠纷，重点关注在校未成年心理健康状态，及时开展帮扶教育。	牵头领导：黄艺君 牵头单位：教育中心	

青阳街道办事处

2025 年 6 月 12 日印发
